

華夏基金

(「本基金」)

華夏中國機會基金

(「子基金」)

致股東的通告

本通告乃重要文件，務請閣下即時處理。閣下如對本通告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的專業意見及／或法律意見。

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作為本基金之基金經理（「基金經理」），願對本通告所載的資料於刊發日期的準確性負全責。

尊敬的股東：

本基金及子基金的管理公司 **RBS (Luxembourg) S.A.**（「管理公司」）的控制權變更（「交易」）

本公司謹此告知閣下，有若干計劃變更（概述如下）將影響本基金及子基金的管理公司。

1 交易內容

1.1 The Royal Bank of Scotland plc（「**RBS**」）目前為管理公司的控股股東。BlackFin Capital Partners（「**BlackFin**」）以其作為 BlackFin Financial Services Fund II（「**BlackFin Fund**」）的管理公司身份，於 2015 年 8 月與 RBS 訂立股份購買協議，從而由 BlackFin Fund 收購管理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BlackFin 為一間專注於歐洲大陸各國金融服務領域內輕型資產業務（相對於大型資產負債組合）的私募股本企業。

1.2 交易預期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完成**」）。於完成後，BlackFin Fund 的全資直接附屬公司 FundRock Holding S.A. 將成為管理公司的單一股東，而管理公司將改名為 FundRock Management Company S.A.。因此，BlackFin Fund 將成為管理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由目前至完成前及緊隨完成後，管理公司的業務、組織及企業管治將維持正常，而管理公司將繼續遵守及符合由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之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第 5 章下的接納資格準則。香港章程概要及產品資料概要將適時進行必要修訂，而且交易一旦完成，本公司將於可行情況下盡快通知閣下。

1.3 因交易產生的費用及開支將由 RBS 及 BlackFin Fund（而並非子基金股東（「**股東**」））支付。隨著交易完成，有關交易對管理公司、本基金及子基金所產生影響的其他資料載於下文第 2 段。

2 對管理公司、本基金及子基金並無影響

2.1 交易將不會影響本基金及子基金的投資目標、投資政策、管理、營運及收費架構。

2.2 完成交易將不會影響管理公司就繼續履行其於本基金及子基金角色的身份或能力，亦不會於其他方面影響本基金及子基金的日常管理或營運。同樣地，閣下就目前投資於子基金所獲

得的客戶服務將不會因完成交易而有所改變。因此，完成交易將不會對閣下作為股東而享有的權利及權益、本基金或子基金產生不利影響。

如閣下對上述事項有任何疑問，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我們的查詢熱線 (852) 3406 8686 聯絡我們。

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謹啟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一日